

证券代码：000611

证券简称：天首发展

公告编码：临 2017-71

##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阶段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新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吉林市天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吉林天首”），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吉林天成矿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天池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池铝业”）75%股权和吉林天池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天池铝业享有的 34,200 万元债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吉林天首将持有天池铝业 75% 股权并享有对天池铝业的 34,200 万元的债权。

本公司拟新设立的合伙企业吉林天首的 GP 为本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北京凯信腾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信腾龙”），出资 100 万元，LP 之一为本公司，出资 4.99 亿元；LP 之二为北京日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8 亿元。

2017 年 4 月 17 日、2017 年 6 月 26 日及 2017 年 7 月 13 日，本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收购的相关议案。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10 号——重大资产重组》(2016 年 9 月 30 日修订)等相关政策规定，现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实施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截至本公告日，吉林天首已在工商管理部门登记设立，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凯信腾龙已经缴纳认缴出资份额，日信投资正在办理与缴纳出资份额相关的各项手续过程中。交易各方均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

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三日